证券代码：300712 证券简称：永福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0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第一季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
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
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
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规范的交
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
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
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
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
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
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
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
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
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
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
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
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

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
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
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二）长期资产减值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
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
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
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
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
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
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
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517.65 万元，将增加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7.65 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
定，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真实、客观、公允
地反映截至 2025 ᜁ⏀3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
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重要提示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ᜁ⏀4 月 28 日